

2018 年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能是：

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

2018 年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共 2 个，包括：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具体如

下：行政单位，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财政核拨事业单位，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944.31	一、基本支出	3615.3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329.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44.31	本年支出合计	4944.3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944.31	支出总计	4944.3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4944.3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44.31
基金预算拨款	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教育收费	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
三、其他资金	0
事业收入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其他收入	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944.3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
收 入 总 计	4944.31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615.31
工资福利支出	2085.36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7.75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9.1
二、项目支出	1329.00
业务工作类项目	392.7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120.00
其他经常性项目	15.00
购置类项目	84.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80.50
维修维护类项目	65.00
其他一次性项目	25.00
机构运行保障类	546.8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944.31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
六、结转下年	0
支 出 总 计	4944.3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944.31	一、一般公共预算	4944.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本年收入合计	4944.31	本年支出合计	4944.3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944.31	3615.31	13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0	2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0	25.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00	0	25.00
204	二、公共安全支出	3845.63	2541.63	1304.00
20404	检察	3845.63	2541.63	1304.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514.19	2514.19	0
2040403	机关服务	27.44	27.44	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680.80	0	680.80
2040408	控告申诉	15.00	0	15.00
2040409	“两房”建设	65.00	0	65.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43.20	0	543.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8	167.1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3	36.93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3	36.93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5	130.25	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25	130.25	0
21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7.68	127.68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68	47.68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7.68	47.68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0	8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0	80.00	0
221	五、住房保障支出	778.82	778.8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8.82	778.8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84	238.84	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	购房补贴	539.98	539.98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3615.31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85.3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327.0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280.9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8.3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75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238.84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医疗费	8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1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97.27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18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2.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1.13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38.36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43.75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26.71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25.55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51.17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6.08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3.9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9.18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78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9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3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44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9.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1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7.7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47.68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50.65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9.4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82.68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8.90
1. 公务用车购置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9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78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0	0	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944.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0.89 万元，下降 6.63%，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信息化项目建设项目已完成，减少项目建设投入；二是按市统一标准调整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及结构；支出预算 4944.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0.89 万元，下降 6.63%，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信息化项目建设项目已完成，减少项目建设投入；二是按市统一标准调整在职人员工资标准及结构。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82.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8 万元，增长 10.53%，主要原因是：一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上涨；二是车辆使用年限增加，维修保养费用增加；三是我院搬迁至新综合大楼后，智能信息化建设项目得到最高检高度认可，公务接待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一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上涨；二是车辆使用年限增加，维修保养费用增加；公务接待费 3.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98 万元，增长

35 %，主要原因是 一是我院成立自贸区检察院，各类工作交流增多；二是我院检务综合大楼信息化建设、检察文化建设等得到最高检、省市检院的高度认可，来自最高检及全国各地检察院前来参观交流学习，因此我院公务接待费用有所上升。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02.20万元，比上年增加302.2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省市机关运行经费标准及经费分配方式不一致。其中：办公费97.27万元，印刷费5.18万元，邮电费38.36万元，差旅费26.71万元，会议费3.9万元，福利费51.17万元，日常维修费30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9.1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14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43.7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8.9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12.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5.5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

类采购预算 346.75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007.0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26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65.50 万元，主要是法警装备、办案侦查监控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无绩效评估结果显示，无上述项目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